

具其法寫翎毛則不可不
據二十九註故數翻而畫
鳥照辦而寫花然後起神
盡變始可出新意於法度
之中矣余自少小酷嗜續
事昂然抗顏放論慢言以
自樂亦惟閑適之一戲耳
近者東京書肆錦榮堂主
人將刻京都人幸野梅嶺
所作百鳥畫譜續編諸序
於余梅嶺余之相識也詎
不可辭因閱之其畫愈出
愈新應手盡變不啻有法
則其有益於學者不鮮少
乃聊書所見以返之若夫
余言之當與否此畫之適
法度與否則世自有公論
焉明治十有八年孟春之